新北市政府衛生局第5屆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14年第2次會議紀錄

壹、日期：中華民國114年9月12日(星期五)上午10時整。

貳、地點：本局行政大樓203會議室。

參、召集人：馬副局長景野。

肆、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新任委員介紹：略。　　紀錄：暫僱人員傅映瑄

陸、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確認。

柒、報告案：共六案。

報告案一：上次（114年2月27日召開之第5屆第3次會議）會議紀錄確認及決議事項辦理情形追蹤。

說　明：

一、本局第5屆性別平等專案小組(114)年第1次會議總共有報告案7案、討論案2案。

二、承上，列管案件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序號	列管案由	決議事項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列管建議
1	考量女性生育自主潮流，有關生育能力保留部分，新北市提升凍卵補助或相關計畫擬定之可行性。	請主責科室補充及新增計畫詳細內容。	健管科	本案依委員建議補充114年度性平政策方針「迎接幸孕補助計畫」之計畫內容，辦理情形擬於健康、醫療與照顧組115年度第1次會議提報。	已完成	建議解除列管

序號	列管案由	決議事項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	完成日期	列管建議
2	有關「113年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至12月執行成果一案。	一、有關各機關主管人員性別主流化訓練「女性完成比率」偏低，請主責科室列為重要工作項目。 二、有關「性別分析(含性別統計分析)分布情形」項目，請主責科室補充相關數據及說明後上傳至成果專區。 三、有關性別預算部分，請修正欄位說明文字後上傳至成果專區。	人事室 健管科 會計室	業依主席建議修正與補充「性別分析（含性別統計分析）分布情形」及「性別預算」相關資料，並將「提高女性主管性別主流化訓練完成比率」列為本年度重要工作項目並落實執行(截至7/31女性主管完成比率為90%)。	已完成	建議解除列管
3	有關「113性平亮點方案」1至12月執行成果。	請主責科室補充質性及量化數據與文字說明後同意備查。	健管科	已將「113性平亮點方案」執行成果補充數據與文字說明，並上傳至成果專區。	已完成	建議解除列管
4	有關本局「114年性平亮點計畫」規劃情形。	請依委員建議修正後，配合期程賡續推動。	食藥科	本案業依委員建議修正並賡續執行。	已完成	建議解除列管

決　議：同意解除列管。

報告案二：有關「114年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至7月辦理情形一案，報請公鑒。

說　明：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 113 年 11 月 1 日新北府社綜字第 1132135449 號函及 114 年 2 月 27 日本局第 5 屆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1 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二、本局 114 年 1-7 月成果報告摘述如下:

(一)性別意識培力部分年度應完成訓練人數為 1,740 人，總完訓人數為 1,660 人，參訓率為 95%，其中男性完訓人數 332 人，女性完訓人數為 1328 人；主管人員之應完訓人數為 118 人，總完訓人數為 106 人，參訓率為 90%，其中男性主管完訓人數為 28 人，女性主管完訓人數為 78 人。

(二)性別影響評估計 2 案

1. 第一案為「毒品危害防制計畫」，經專家吳孟姿(社團法人台灣愛之希望協會主任）參與檢視，本計畫受益對象、問題及需求評估、目標說明、效益評估及檢視結果等說明合宜，並依專家建議調整未來統計數據呈現方式及新增多元性別社群之服務。

2. 第二案為「新北市健腦巴士-大腦認知保健校園宣導活動」，依專家張瓊玲(臺灣警察專科學校教授、考試院性平會、行政院第一、二屆性平委員）參與檢視，本計畫受益對象、問題及需求評估、目標說明、效益評估及檢視結果等說明合宜，並依專家建議修正計畫目標概述之計畫內容，使文字表議符合一致性。

(三)114 年上半年性別統計及分析資料共計公布 58 項指標，與 113 年下半年 553 項相差 495 項次，系因計算方式有誤，經本府主計處提供正確計算方式後更正數值。

(四)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

1. 114 年度編列 7 億 6,485 萬 2,767 元，較 113 年增加 2 億 130 萬 3,667 元。

2. 115 年度編列 7 億 5,262 萬 655 元，較 114 年減少 1,223 萬 2,112 元。

(五)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類別及項目部分，依據市府訂定之分類標準，本局屬於一級機關第 1 組，每年至少 4 類、總計至少 5 項，114 年本局執行之 4 類 5 項如下列：

1. 促進性別平等之政策、措施、方案或計畫：
   (1) 家庭照顧者支持性服務-喘息服務(高長科)
   (2)「頭髮保養」不是只有女性的專利(食藥科)
2. 建構性別友善環境及推動相關政策措施：新住民生育保健通譯員服務計畫(健管科)
3. 推動 CEDAW 與宣導：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醫療人員專業知能訓練暨社區宣導(心衛科)
4. 自編性別平等教材或案例：營造親善的育嬰環境計畫(健管科)

三、本案辦理情形經本會備查後依期程賡續執行。

決　議：同意備查。

報告案三：有關「114年性平亮點方案」1至7月辦理情形一案，報請公鑒。

說　明：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 113 年 11 月 1 日新北府社綜字第 1132135449 號函及 114 年 2 月 27 日本局第 5 屆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1 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二、本局 114 年性平亮點計畫為食藥科提報之「『頭髮保養』不是只有女性的專利」，本案業請食藥科填列執行成果(截至 114 年 7 月底止)。

三、本案辦理情形經本會備查後依期程賡續執行。

委員發言紀要

王兆慶委員：提醒主責單位在年底分析前後側問卷時，要明確呈現出跟性別議題有關的內容，例如：參加講座的男性是否在聽了講座後，改變對頭髮保養產品的偏見或其他觀念變化，以符合「性平亮點」之主題。

陳保仁委員：建議將宣導課程前後測問卷提供予委員審閱，以確保年底成果分析時有可明確分析男女性平議題之問卷資料。

決　議：請食藥科將相關資料提供給委員，並參酌委員意見調整課程問卷內容。

報告案四：有關114年跨局處議題本局部分1至7月執行成果一案，報請公鑒。

說　明：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 113 年 11 月 1 日新北府社綜字第 1132135449 號函辦理。

二、本局主責健康醫療與照顧組，114 年跨局處議題為「中高齡婦女心理與健康管理」及「照顧者支持性措施宣導—照顧服務工作之性平推動措施」。

三、114 年跨局處議題本局參與方案名稱如下：

(一)議題一：「中高齡婦女心理與健康管理」（主責：心理衛生科；參與局處：社會局、教育局、勞工局、體育局）。

●方案名稱：「超熟女再進化」－中高齡婦女身心健康促進計畫。

(二)議題二：照顧者支持性措施宣導—照顧服務工作知性平推動措施(主責科室: 高長科；參與局處：社會局、勞工局)。

●方案名稱：性別平等，多元共學-居服單位性別友善提升計畫。

四、本案如同意備查，依期程持續推動並提報健康、醫療與照顧組會議。

委員發言紀要

陳保仁委員：

一、以現在資訊時代來看，標題設計會影響參加意願，如有前後測驗，至少10題裡有2題與性平有關，透過前後結果才能確認受測者是否有接收到我們傳遞的性平觀念。

二、有關方案名稱的訂定，用字部份建議與時俱進，也許在10年前「超熟女」是一種稱讚，放到現在則不一定是稱讚。若是衛生福利部有訂有專有名詞，就依該部規範使用，如果是新北市獨創的，會建議用字及計畫對象與定義要注意一下。

三、建議將講題、活動海報及測驗題目提供委員審閱，以確定方案名稱是否更貼近性平議題。

馬景野召集人：

一、有關議題一「超熟女再進化」－中高齡婦女身心健康促進計畫的部分，該計畫所定服務對象是45歲到64歲，國民健康署使用「大齡女子」，本局使用「超熟女」一詞如無負面觀感，建議今（114）年持續沿用，明年將視今年計畫推動情形而調整名稱，以避免負面解釋、與性別有關且大眾可接受等形容詞為原則。

二、有關議題二照顧者支持性措施宣導—照顧服務工作知性平推動措施的部分，本局是針對友善性別作為課程內容推動，為了使成果報告更臻完善，依委員建議可在報告中將活動的海報及課程內容等相關資料一併納入，不僅能具體呈現活動的推動成果，也能藉此檢視細節，為明年規劃相關課程或活動時提供寶貴參考，使性別友善的推動措施更為周延。

決　議：請本案兩項計畫主責單位依委員建議將計畫之宣傳課程講題、海報或測驗題目等資料，提供委員參閱。

報告案五：有關本局「114年度性別影響評估計畫」執行情形，報請公鑒。

說　明：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 114 年 2 月 7 日新北府研考字第 1140224853 號函辦理。

二、為配合本府研考會性別影響評估追蹤作業，本局提列計畫為「114 年兒童健康促進計畫」及「114 年預防接種計畫-65 歲

以上(XBB.1.5)COVID-19疫苗施打計畫」，填列情形詳如「性別影響評估計畫執行情形表(114年度辦理情形)」。

三、本案經本專案小組會議審查後，依限將相關資料送交本府研考會。

決　議：本次函送本府研考會之「性別影響評估計畫執行情形表」，其中該表所列「114年預防接種計畫-65歲以上（XBB.1.5）COVID-19疫苗施打計畫」，將名稱調整為「114年預防接種計畫-65歲以上COVID-19疫苗施打計畫」，再併同「114年兒童健康促進計畫」函送本府研考會。

報告案六：有關本局「113年度性別算執行情形表」，報請公鑒。

說　明：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113年11月1日新北府社綜字第1132135449號函辦理。

二、113年度性別預算之預算數為5億6,938萬9,100元，執行數為6億1,735萬9,177元，執行率為108%。

決　議：同意備查。

柒、討論案：共四案

討論案一：有關本局「115年性別主流化」規劃情形一案，報請公鑒。

說　明：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 113 年 11 月 1 日新北府社綜字第 1132135449 號函辦理。

二、本局 115 年性別主流化規劃擬依六個項次(包含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意識培力訓練、性別影響評估、性別統計與分析、預算以及性別宣導等)，分由衛企科、會計室、人事室及各科室規劃期程。

三、本案如審議通過，擬於 115 年 1 月起依期程推動。

決　議：照案通過。

討論案二：有關本局「115年性平亮點計畫」規劃情形，報請公鑒。

說　明：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 113 年 11 月 1 日新北府社綜字第 1132135449 號函辦理。

二、本案由健管科提報「國中生人類乳突病毒(HPV)疫苗校園接種服務」計畫。

三、本案如審議通過，擬依期程持續推動本項計畫，並由專案小組列管。

委員發言紀要

王兆慶委員：建議將「改變男性的疾病預防意識」放入計畫書前半段相關論述內，突顯此計畫性別平等的意涵及正當性，以符合「性平亮點」這4個字的期待。

陳保仁委員：

一、此計畫除推廣疫苗外，關鍵點在於推廣性健康態度的重要性，如 HPV 病毒兩性皆會感染而非限定女性，或感染所引發的並非僅有子宮頸癌等，計畫書內可以提及從青少年時期便教導其性健康態度是兩性共同要面對的，保護自己也會保護未來的性伴侶等性別觀念。

二、可以設計5題簡單前後測驗及衛教短片，在施打疫苗前藉由觀看短片並讓學生接受前後測，了解學生對於衛教知識的理解和吸收程度，以利計畫成果展現。

馬景野召集人：

一、在計畫依據與緣起說明補述性別差異，以及所謂因性別導致的相關歧視、對健康權的忽略等。

二、實施策略部分，由於校園性教育是教育局主辦，可將衛教相關意見轉達給教育局，尤其是在預防注射宣導時，強調健康權沒有性別差異。

三、涵蓋率部分可視今年計畫執行情形評估是否調整。

決　議：依委員建議補充及修正，賡續執行。

討論案三：有關本局115年性別影響評估一案，提請討論。

說　明：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 113 年 11 月 1 日新北府社綜字第 1132135449 號函辦理。

二、本局 115 年性別影響評估案 2 案分別為心衛科「毒品危害防制計畫」及高長科「新北市健腦巴士-大腦認知保健校園宣導活動」。

三、本案如審議通過，擬依限於 114 年 9 月底前函送本府研考會續辦。

決　議：照案通過。

討論案四：有關本局115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提請討論。

說　明：

一、有關本局 115 年度性別預算表係會計室彙整本局相關科室所提報之 115 年度性別預算，請各委員協助檢視並確認所提符合性別預算範疇。

二、115 年度編列 7 億 5,262 萬 655 元，較 114 年減少 1,223 萬 2,112 元，本局及所屬單位年度項目共計 19 項。

三、本案如審議通過，屆時將由會計室配合主計處通知將結果上傳本局官網「政府公開資訊-衛生統計-性別預算」區。

決　議：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上午 11 時 06 分